

中国人民银行乌海市分行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2024 年，中国人民银行乌海市分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总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法定职责和中心工作，完善工作机制、深化信息公开、优化平台建设，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满足社会大众获取和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促进辖区经济金融高质量发展。现将乌海市分行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予以公布。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乌海市分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要求，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子网站依法、及时、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事项、行政处罚决定、规范性文件等各类政府信息 1636 件。积极回应社会大众关切事项，举办“乌海市金融运行情况暨金融支持全市高质量发展情况”新闻发布会，行领导参加乌海市广播电台“行风热线”栏目，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主动解答群众关心关注的金融方针政策。

（二）依申请公开。

乌海市分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2024 年，乌海市分行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乌海市分行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对发布政府信息实行三级审批制，明确审查标准，规范审查流程，层层压实审查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确保对外公开信息的安全性、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乌海市分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子网站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制作“自助查询机分布图”、“征信服务温馨提示”等材料，通过综合服务大厅、乌海市融媒、《乌海日报》等多平台开展宣传，以提升公众知晓度，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和政策宣传效应。

（五）监督保障。

乌海市分行持续加强监督管理，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责，不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流程监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1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乌海市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需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2025 年，乌海市分行将继续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一是积极探索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利用受众广泛的新媒体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提高信息知晓率。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强化宣传培训，健全考核机制，进一步提升工

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乌海市分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